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永續發展推動策略與願景

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30 日

壹、 前言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身為我國金融市場之監理核心，深知永續發展不僅是產業轉型的挑戰，更是提昇國家競爭力的契機。為配合達成我國 2050 淨零排放目標，本會除引導金融業支持淨零轉型外，亦同步啟動機關內部永續治理之行動藍圖，從溫室氣體盤查、深度節能、綠色運輸及綠色採購等面向落實自主管理，以身作則建立政府機關永續治理之標竿，展現公部門推動永續發展之堅定決心。

貳、推動策略與行動藍圖

一、完成機關內部溫室氣體盤查

(一)推動方向：針對本會及所屬各局進行自主溫室氣體盤查，掌握排放量及排放源，並完成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，對外揭露碳排放數據。

(二)執行方式：

1. 成立盤查工作小組，進行本會及所屬四局轄下辦公場所之範疇一（直接排放）及範疇二（能源間接排放）溫室氣體盤查，並至環境部指定網站完成盤查資料登錄作業。
2. 盤查結果將定期公告於本會永續金融網站之「永續發展專區」，落實永續資訊透明。

(三)年度檢視原則：每年第二季完成前一年度盤查作業，並依據盤查結果檢視碳排放量。

二、推動深度節能

(一)推動方向：訂定本會及所屬各局節電計畫與目標，執行節能改善，強化能源管理，加速屆齡設備汰換，落實深度節能措施以優化建築物之能源效率。

(二)執行方式：

1. 盤點本會及所屬各局空調、照明等設備使用情形，適時汰換老舊及高耗能設備，並優先選用具備能源效率標章之設備，以優化建築物之能源效率。

2. 本會及所屬各局持續對所屬同仁宣導節能措施。

(三)年度檢視原則：定期召開本會節能推動小組會議，核實節電目標達成率。

三、推動公務車電動化

(一)推動方向：依據行政院「公務車電動化推動計畫」所訂目標，分階段推動本會及所屬各局公務車電動化。

(二)執行方式：盤點本會及所屬各局公務車電動化情形，停止採購純燃油公務車，並針對現有燃油公務車依報廢年限汰換為電動車，目標 2030 年正副首長專用車全面電動化、2035 年公務車全面電動化。

(三)年度檢視原則：每年檢視公務車電動化占比之提升程度，確保進度符合或優於前揭公務車全面電動化目標。

四、提升綠色採購量能

(一)推動方向：依據環境部每年所訂定「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方法」，推動本會及所屬各局採購具環保標章產品或其他綠色產品，以鼓勵綠色產品之生產及可回收、低

污染產品之使用。

(二) 執行方式：本會及所屬各局綠色採購執行情形依環境部規定期程確實申報，並於年度節能會議檢視執行情形。

(三) 年度檢視原則：每年檢視綠色採購項目達成率。

五、建立公私部門交流，革新組織文化

(一) 推動方向：透過公私協力方式辦理或參與永續發展相關活動、會議、合作專案與經驗交流，並加強本會及所屬各局人員於永續發展議題之能力建構。

(二) 執行方式：

1. 推動本會及所屬各局辦理或參與永續發展相關會議、論壇、座談會、研討會等活動，並與其他公部門、私部門、學研機構、NGO 等合作永續發展相關專案或進行經驗交流。

2. 因應永續議題廣泛且日新月異，且本會及所屬各局所需永續發展相關專業知識及實務應用範圍不同，推動本會及所屬各局不定期辦理永續發展相關訓練課程，增進同仁對於永續發展趨勢之瞭解，以利未來訂定永續相關政策、方案或計畫之參考。

(三) 年度檢視原則：定期彙整公私部門交流成果，作為後續規劃相關活動及課程之依據。

參、績效追蹤與考核

本會「永續發展推動策略與願景」所訂各項推動策略及行動藍圖已連結「永續長聯盟推動永續發展成果獎勵要點」年度考核機制。為提升本會永續發展推動成效，本會每半年

亦追蹤執行進度及目標達成情形，掌握各項推動策略及行動藍圖推動成果並適時檢討精進。

肆、結語與願景

永續發展之落實應轉化為組織治理之核心底蘊，並融入同仁日常辦公之自律行為，本會將持續精進各項永續發展策略，透過本策略之執行具體實踐淨零願景。我們期望這份決心能從辦公場域延伸至社會大眾，為外界樹立永續治理之標竿，藉由機關內部的率先示範，激發外界對於永續議題的深度共鳴，進而推動大眾於日常行動中落實永續精神，共同構建一個韌性、共融且生生不息的永續生態圈。